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其未經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將錄得約不少於75%的增幅。該增幅主要來自(i)本集團往年增加之產能可及時配合其主要客戶於期內之出貨量增長，使期內本集團營業額提升；及(ii)本集團期內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率提升，反映本集團營運能力增強。另外，上年度起聘用兩家世界領先的國際諮詢公司協助集團進行營運上的優化改革而新增顧問費，為配合集團業務發展，加強生產效率及迎合客戶產品需求而加強投放於研發開支，以及期內折舊開支提升，抵銷了部份本集團營業額上升帶來的利潤增長。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有關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小心以免不恰當地依賴上述資料，及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丁良輝先生。